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陳奕任  
電話：06-2986202分機36  
傳真：06-2986035  
電子信箱：r7e348a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1105882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0588230A00\_ATTCH1.odt、0588230A00\_ATTCH2.png)

主旨：因應疫情防疫規範持續調整，有關教師居家學生在校學習  
方式建議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1年4月29日南市教課(二)字第1110562409號函  
續辦。
- 二、有關教師課務處理事宜，請各校依上開函文辦理。惟為維  
持各校教學運作與品質，特針對「教師居家任課班級學生  
在校」此種狀況所衍生之學習方式，製作「教師居家學生  
在校學習方式建議一覽表」(如附件1、2)供各校參採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  
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  
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、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學輔校安科、本局顏妙如督學、  
本局林純真督學、本局鄭秀貞督學、本局蘇美華督學、本局施宏彥督學、本局林  
心萍督學

